

证券代码：830978

证券简称：先临三维

主办券商：中金公司

先临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会议现场地点：杭州萧山闻堰街道湘滨路 1398 号公司大楼 A103 会议室

（五）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同一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16日14:0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5年12月15日15:00—2025年12月16日15:00。

流通股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4008058058了解更多内容。

（七）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0978	先临三维	2025年12月9日

2.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次会议公司将聘请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具法律意见书。

(八) 本次股东会决议将作为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申报文件。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 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
2.00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事宜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议案》	√
4.00	《关于开立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相关责任主体出具有关承诺并接受约束措施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	√

	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及相关约束措施的议案》	
11.00	《关于制定<先临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议案》	√
12.00	《关于制定公司在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	
12.01	《股东会议事规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12.02	《董事会议事规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12.03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12.04	《独立董事津贴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12.05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12.06	《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12.07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12.08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12.09	《承诺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12.10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12.11	《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12.12	《累积投票实施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13.00	《关于确认公司 2022-2024 年及 2025 年 1-6 月期间内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

（一）议案 1.00 审议《关于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53）和《关于董事会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56）。

（二）议案 2.00 审议《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事宜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第六届

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53）和《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0）。

（三）议案 3.00 审议《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53）和《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1）。

（四）议案 4.00 审议《关于开立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53）。

（五）议案 5.00 审议《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53）和《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2）。

（六）议案 6.00 审议《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53）和《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3）。

（七）议案 7.00 审议《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53）和《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

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4）。

（八）议案 8.00 审议《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53）和《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5）。

（九）议案 9.00 审议《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相关责任主体出具有关承诺并接受约束措施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53）和《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相关责任主体出具有关承诺并接受约束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6）。

（十）议案 10.00 审议《关于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及相关约束措施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53）和《关于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及相关约束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7）。

（十一）议案 11.00 审议《关于制定〈先临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53）和《公司章程（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5-068）。

（十二）议案 12.00 逐项审议《关于制定公司在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需股东会审议的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53）和各制度公告，具体如下：

- (1) 《股东会议事规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5-069）；
- (2) 《董事会议事规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5-070）；
- (3)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5-071）；
- (4) 《独立董事津贴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5-072）；
- (5)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5-073）；
- (6) 《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5-074）；
- (7)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5-075）；
- (8)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5-076）；
- (9) 《承诺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5-077）；
- (10)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5-078）；
- (11) 《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5-079）；
- (12) 《累积投票实施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5-080）。

（十三）议案 13.00 审议《关于确认公司 2022 年-2024 年及 2025 年 1-6 月期间内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53）和《关于确认公司 2022-2024 年及 2025 年 1-6 月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9）。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1.00~11.00）；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1.00~10.00、12.00、13.00）；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13.00），回避表决股东为（杭州永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李涛、黄贤清、赵晓波、江腾飞、王琪敏）；

上述议案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议案序号为（1.00）。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
-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和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持股凭证；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持股凭证。

5、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

6、股东出具的委托他人出席股东会的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下列内容：

- 1) 代理人的姓名；
- 2) 是否具有表决权；
- 3) 分别对列入本次大会议程的每一审议事项投同意、反对或弃权票的指示；
- 4) 委托书签发日期和有效期限；
- 5)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二) 登记时间：2025 年 12 月 10 日 9:00-17:00

(三) 登记地点：杭州萧山闻堰街道湘滨路 1398 号公司大楼 A 座 302 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会议联系人：郑艳萍 电话：0571-82830818

邮箱：zhengyanping@shining3d.com 传真：0571-82999585

(二) 会议费用：会议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风险提示

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申请存在无法通过北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或中国证监会注册的风险，公司存在因公开发行失败而无法在北交所上市的风险。

公司 2024 年度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为计算依据）为 15,920.89 万元，2024 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为计算依据）为 10.94%，最近一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 8%，符合《上市规则》规定的进入北交所上市的财务条件。

挂牌公司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规定的公开发行股票条件，且不存在《上市规则》规定的不得在北交所上市情形。

请投资者关注风险。

六、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先临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参加先临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

身份证（营业执照）号码：

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是否具有表决权：是（ ） 否（ ）

分别对每一审议事项投同意、反对或弃权票的指示：

表决事项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关于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2.00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事宜的议案》			
3.00	《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议案》			
4.00	《关于开立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5.00	《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00	《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议案》			

7.00	《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8.00	《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			
9.00	《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相关责任主体出具有关承诺并接受约束措施的议案》			
10.00	《关于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及相关约束措施的议案》			
11.00	《关于制定<先临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议案》			
12.00	《关于制定公司在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需股东会审议的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			
12.01	《股东会议事规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12.02	《董事会议事规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12.03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12.04	《独立董事津贴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12.05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12.06	《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12.07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12.08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12.09	《承诺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12.10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12.11	《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12.12	《累积投票实施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13.00	《关于确认公司 2022 年-2024 年及 2025 年 1-6 月期间内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	--	--	--	--

若股东不做具体指示，则视为股东代理人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委托书有效期限：_____天

注：1、请在“同意”、“反对”、“弃权”任意一栏内打“√”，其余两栏打“×”；

2、法人股东授权委托书需加盖公章。

委托股东姓名及签章：

委托日期：_____年 月 日